

音乐学院 2022 年春季开学初重点工作安排

全院师生：

按照学校疫情防控特殊时期线上教学工作安排，结合学院实际对学院近期重点工作作出如下安排，请认真落实。

一、组织召开全院教职工大会。拟定于 2 月 23 日（星期三）下午学院召开教职工大会，传达学校党史学习教育总结会议和学校干部大会精神，安排部署学院 2022 年度重点工作。

二、组织召开各科室负责人 2021 年度工作总结评议会议。近期学院召开党政联席扩大会议，听取各行政科室和教研室 2021 年度工作完成情况和 2022 年度工作安排，各科室负责人按照职责范围认真做好准备（要求每个科室汇报时限 8 分钟，制作 PPT）。（行政科室、教研室）

三、完成 2021 年度基层党组织组织生活会和开展民主评议党员工作。学院各党支部按照学校党委组织部《关于召开 2021 年度基层党组织组织生活会和开展民主评议党员的通知》要求，严肃认真做好召开组织生活会和开展民主评议党员工作，确保质量与实效，并按照通知要求务于 3 月 16 日前向学院党总支报送相关材料。（各党支部）

四、组织召开党总支中心组扩大会议。学院党总支听取党总支委员和各支部、支部委员 2021 年度工作完成情况、听取各党支部组织生活会和开展民主评议党员工作情况汇报，并安排布置学院 2022 年度党建工作。（要求各支部制作 PPT，汇报时限 8

分钟）（党总支成员、各党支部）

五、扎实做好线上教学和实习实践工作。任课教师按照学校和学院线上教学工作要求认真完成线上教学工作任务。学院领导、教研室主任、班主任深入课堂了解教学运行情况和学生上课情况，强化线上课堂教学纪律，确保线上教学质量与效果。按照学校实习工作要求，结合学院和实习单位实际制定详实的学院实习实践工作方案，扎实有效做好 2019 级音乐学专业和 2022 届各专业毕业实习工作。（教务办）

六、全力做好 2022 届毕业生就业工作。毕业生就业质量是检阅学院人才培养质量的重要标尺，与专业认证和审核评估息息相关。学院要求全院教职工以高度的责任心积极主动参与关心帮助毕业生就业创业，形成全员参与就业格局。就业办负责，学工办、团总支、班主任协助做好 2022 届毕业生就业创业意向调查工作，并按照学生就业创业意向进行分类统计指导，提高就业创业指导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做好就业创业政策、基层就业项目、选调生、应征入伍、办理报到证政策和程序的宣传解读工作；做好向毕业生及时准确提供就业岗位信息，邀请专家开展面试技巧培训工作；做好毕业生就业安全教育。教研室负责针对 2022 届各专业学生专业能力实际组织专业教师进行专业技能培训，提升学生专业技能展示能力。班主任加强与考研学生的沟通，了解和掌握考研成绩，同时做好未入围学生心理指导工作，鼓励学生积极乐观的心态规划未来；专业导师与每个指导学生一对一沟通

交流，了解学生心理动态，就业意向，指导学生通过毕业实习提高专业技能，增强信心，把握好未来。

七、做好接受党委第二轮巡察工作。按照学校党委统一部署，学校三届党委第二轮巡察组入驻我院进行为期 40 天的巡察。巡察是政治巡察，也是政治体检，是上级党组织对下级党组织履行党的领导职能责任情况的政治监督，其出发点和目的是为了堵塞漏洞、完善制度，促进改革和发展。学院党总支要求各党支部、全体党员和全院师生以严肃认真的态度参与巡察工作，积极配合巡察组完成巡察工作各项任务，并做好整改落实工作。（党总支、党支部）

八、加强学生安全教育管理工作。学工办负责，团总支、辅导员、班主任配合按照学校和学院要求做好学生信息动态统计和报送工作，做到及时准确无误；加强入驻校园学生的安全管理工作；做好与学生家长的线上沟通，做到信息畅通，做好疫情防控政策的解读工作积极争取家长的配合与支持；加强学生“三微一端”管理，密切关注学生心理和思想动态，做好正面疏导工作，杜绝负面网络舆情。（学工办）

音乐学院

2022 年 2 月 20 日